

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沪松府办〔2023〕6号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度松江区人民政府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为规范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明确重大决策事项范围，促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根据《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松江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文件，区政府办公室编制《2023年度松江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本目录明确的各承办单位根据有关要求，及时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组织起草决策草案、完成决策过程。

二、列入目录的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依法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法定程序，确保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各决策事项未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相关程序的，不得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三、各承办单位应重视重大行政决策的档案管理，对决策立项和决策过程中形成的法定程序证明材料及时整理归档，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

四、各街镇、各部门可结合实际，编制本单位的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并对目录内事项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实施。

五、本决策事项目录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附件：2023年度松江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附件

2023 年度松江区人民政府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申报单位	决策完成时间
1	编制关于松江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区发展改革委	第四季度
2	制定松江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若干政策	区科委	第四季度
3	制定松江区深化服务型制造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区经委	第三季度
4	制定松江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三年规划（2023-2025）	区司法局	第三季度
5	制定松江区重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办法	区财政局	第四季度
6	修订松江区综合救助实施意见	区民政局	第四季度
7	修订松江区关于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的实施办法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第三季度
8	制定松江区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区教育局	第二季度
9	制定松江区促进体育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区体育局	第二季度
10	修订上海市松江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管理办法	区规划资源局	第三季度
11	制定松江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纲要，进一步提升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4-2026）	区市场监管局	第四季度

序号	事项名称	申报单位	决策完成时间
12	松江区医疗救助“免申即享”系统建设	区医保局	第三季度
13	制定松江区民防工程管理三级工作网络两级责任制实施意见	区民防办	第四季度
14	松江区洞泾镇沪松公路相邻地块“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确认备案	洞泾镇	第三季度
15	编制泖港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	泖港镇	第二季度
16	制定小昆山镇二陆文化图书馆、体育馆项目初步方案	小昆山镇	第三季度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群团。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4日印发